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

地址：桃園市中壢區榮民路421號

電話：(03)4356870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11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4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32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33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3~61		六~二九
(七) 關係人交易	61~62		三十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3		三一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3		三二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3		三三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63~65		三四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5、68~72		三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3、73		三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65~66、74、75		三五
(十四) 部門資訊	66~67		三五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官 錦 堃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31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查核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收入認列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收入主要來源為設備業機台之銷售，因交易模式特性，PBU 及 SBU 部門不同於其他產品，係於裝機完成條件達成後，始可認列銷貨收入。由於產品係屬客製化機台，其重大風險與報酬是否移轉予顧客，視滿足交易條件而定，因涉及高度判斷及內部控制作業有效性，且影響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故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此重要事項，本會計師考量該公司之銷貨收入認列政策，評估及測試各該類收入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並對年底前後認列之收入選取樣本，對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檢視客戶訂單、核對貨物風險及報酬移轉之相關文件等證實測試，以確認收入認列截止點是否適當及存貨之風險及報酬是否正確移轉。

### 應收款項減損評估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應收款項佔總資產之 32.77%，由於應收款項受所屬產業特性影響相對回收期間較長，且評價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此外，應收款項減損提列之評估，係考量客戶之信用品質、過去之拖欠記錄及其財務狀況，決定相關應收款項之可回收率，此過程涉及重大會計估計，故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此重要事項，本會計師瞭解管理階層對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政策，比較前後期政策之一致性及其合理性；核算應收帳款帳齡及預期損失率，另針對逾期已久之未收回應收帳款與管理階層討論帳款回收可能性，取得額外之佐證資料，並確認期末備抵損失提列金額之適足性。

##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關聯企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相關附註揭露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與揭露。該等被投資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採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0 仟元及 35,915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及 0.94%；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9,054)仟元及 4,995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25.17)%及 2.24%。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靜 婷

楊靜婷



會計師 楊 清 鎮

楊清鎮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31 日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887,213	25	\$	663,138	1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八)		-	-		17,888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九及三一)		157,864	4		85,420	2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附註三十)		1,344	-		12,19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九及二四)		1,009,529	28		1,498,034	3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三十)		7,496	-		35,139	1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九及二九)		21,992	1		23,535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六)		9,525	-		5,550	-
130X	存貨 (附註十)		550,518	15		932,876	2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六及三一)		55,066	2		78,005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700,547</u>	<u>75</u>		<u>3,351,776</u>	<u>87</u>
	<b>非流動資產</b>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七)		24,000	1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二)		-	-		35,915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三及三一)		720,995	20		337,147	9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十四)		24,384	1		-	-
1821	無形資產 (附註十五)		7,595	-		16,46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六)		97,618	3		69,262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二六)		13,856	-		25,996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88,448</u>	<u>25</u>		<u>484,783</u>	<u>1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588,995</u>	<u>100</u>		<u>\$ 3,836,559</u>	<u>100</u>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七)	\$	262,200	7	\$	509,331	13
2130	合約負債 (附註二四及三十)		144,918	4		228,699	6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九)		491,875	14		728,102	1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三十)		-	-		1,575	-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十)		297,125	8		287,418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六)		1,078	-		20,766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二一)		65,772	2		85,583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十四)		10,957	-		-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		23,051	1		82,667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十)		1,498	-		1,53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298,474</u>	<u>36</u>		<u>1,945,674</u>	<u>51</u>
	<b>非流動負債</b>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八)		475	-		-	-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十八)		384,674	11		-	-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		217,527	6		72,444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六)		21,673	1		44,402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四)		2,551	-		-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二十)		2,786	-		2,78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629,686</u>	<u>18</u>		<u>119,632</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1,928,160</u>	<u>54</u>		<u>2,065,306</u>	<u>54</u>
	<b>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二三及三三)</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578,000	16		578,000	15
3200	資本公積		580,092	16		564,664	15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7,678	7		224,437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6,380	-		7,081	-
3350	未分配盈餘		286,884	8		413,451	1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50,942	15		644,969	17
3400	其他權益		( 48,199 )	( 1 )		( 16,380 )	( 1 )
3XXX	權益總計		<u>1,660,835</u>	<u>46</u>		<u>1,771,253</u>	<u>46</u>
	<b>負債與權益總計</b>		<u>\$ 3,588,995</u>	<u>100</u>		<u>\$ 3,836,55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官錦堃



經理人：王年清



會計主管：邱慶祥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四及三十)				
4110	銷貨收入	\$ 2,967,728	100	\$ 3,753,387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五及三十)				
5110	銷貨成本	( 2,211,761)	( 74)	( 2,836,349)	( 75)
5900	營業毛利	<u>755,967</u>	<u>26</u>	<u>917,038</u>	<u>25</u>
	營業費用(附註九、二五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 117,938)	( 4)	( 149,959)	( 4)
6200	管理費用	( 208,831)	( 7)	( 232,508)	(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254,446)	( 9)	( 235,554)	(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117,711)	( 4)	( 48,656)	(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698,926)	( 24)	( 666,677)	( 18)
6900	營業淨利	<u>57,041</u>	<u>2</u>	<u>250,361</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二及二五)				
7190	其他收入	17,148	1	18,79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473	-	3,448	-
7050	財務成本	( 26,065)	( 1)	( 20,867)	(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	( 9,054)	-	5,01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4,498)	-	6,383	-
7900	稅前淨利	52,543	2	256,744	7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二六)	<u>15,270</u>	<u>-</u>	( 24,336)	(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200	本年度淨利	\$ 67,813	2	\$ 232,408	6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二三)	( 9,495)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27,931)	( 1)	( 11,923)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 聯企業之其他綜 合損益(附註十 二)	-	-	( 1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附註二 六)	5,586	-	2,640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 31,840)	( 1)	( 9,29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5,973	1	\$ 223,109	6
	每股盈餘(附註二七)				
9750	基 本	\$ 1.17		\$ 4.04	
9850	稀 釋	\$ 1.07		\$ 4.0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3月3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官錦堃



經理人：王年清



會計主管：邱慶祥





迅得機訊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留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其他		權益	
	普通股	預收股本	資本	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權益總額	總額
A1	\$ 528,000	\$ 35,883	\$ 257,718	\$ 193,923	\$ 193,923	\$ 450,309	\$ 7,081	\$ 450,309	(\$ 7,081)	\$ -	\$ 1,458,752	\$ 1,458,752
B1	-	-	-	30,514	30,514	-	(30,514)	-	-	-	-	-
B3	-	-	-	7,081	7,081	-	(7,081)	-	-	-	-	-
B5	-	-	-	-	-	-	(231,200)	-	-	-	(231,200)	-
C7	-	-	-	-	-	-	(471)	-	-	-	(471)	-
D1	-	-	-	-	-	-	232,408	-	-	-	232,408	-
D3	-	-	-	-	-	-	-	-	(9,299)	-	(9,299)	-
D5	-	-	-	-	-	-	232,408	-	(9,299)	-	223,109	-
E1	50,000	(35,883)	306,946	-	-	-	-	-	-	-	321,063	-
Z1	578,000	-	564,664	224,437	224,437	7,081	413,451	-	(16,380)	-	1,771,253	-
B1	-	-	-	23,241	23,241	-	(23,241)	-	-	-	-	-
B3	-	-	-	9,299	9,299	-	(9,299)	-	-	-	-	-
B5	-	-	-	-	-	-	(161,840)	-	-	-	(161,840)	-
C5	-	-	10,891	-	-	-	-	-	-	-	10,891	-
C7	-	-	11,489	-	-	-	-	-	-	-	11,489	-
C9	-	-	(11,489)	-	-	-	-	-	21	-	(11,468)	-
D1	-	-	-	-	-	-	67,813	-	-	-	67,813	-
D3	-	-	-	-	-	-	-	-	(22,345)	(9,495)	(31,840)	-
D5	-	-	-	-	-	-	67,813	-	(22,345)	(9,495)	35,973	-
E1	-	-	4,537	-	-	-	-	-	-	-	4,537	-
Z1	578,000	-	580,092	247,678	247,678	16,380	286,884	-	(38,704)	(9,495)	1,660,835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官錦堃



經理人：王年清

會計主管：邱慶祥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2,543	\$ 256,74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9,160	14,150
A20200	攤銷費用	24,083	21,02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7,711	48,656
A20900	財務成本	26,065	20,867
A21200	利息收入	( 2,097)	( 1,507)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537	6,94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利益)	9,054	( 5,01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3	262
A23200	處分關聯企業之利益	( 28,028)	-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44,544	26,103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4,007	( 2,24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94,673)	( 40,268)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10,847	( 12,191)
A31150	應收帳款	365,123	( 150,96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407	21,62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543	( 17,363)
A31200	存 貨	328,238	52,68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22,207)	5,316
A32125	合約負債	( 80,328)	( 107,627)
A32130	應付票據	-	( 8,187)
A32150	應付帳款	( 230,740)	( 134,15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575)	22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793	11,654
A32200	負債準備—流動	( 18,074)	6,36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35)	8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79,991	13,17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097	1,50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6,944)	(\$ 20,80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55,288)	( 97,40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99,856</u>	<u>( 103,51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8,240)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888	-
B018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80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94,140)	( 148,683)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652	( 3,09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1,153)	( 6,942)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9,173	( 15,55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392)	( 60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 2,173)	2,052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u>1,615</u>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326,730)</u>	<u>( 191,05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240,452)	152,942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396,04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42,400	16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456,933)	( 22,666)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	2,219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17,690)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61,840)	( 231,200)
C04600	現金增資	<u>-</u>	<u>314,117</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1,525</u>	<u>375,41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 10,576)</u>	<u>( 1,154)</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224,075	79,68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63,138</u>	<u>583,45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87,213</u>	<u>\$ 663,13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3月3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官錦堃



經理人：王年清



會計主管：邱慶祥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88 年 10 月設立於桃園市，主要從事自動化設備及其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自 106 年 4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正式掛牌上櫃。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中國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因租金平穩化所產生與支付金額之差額係認列為預付租賃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除適用下述權宜作法(2)者外，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將 107 年底認列之虧損性租賃合約負債準備調整 108 年 1 月 1 日使用權資產，而不依 IAS 36 評估減損。
- (3)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 (4)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5)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先前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係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4.16%，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

租賃給付總額	\$ 44,368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 3,481)
減：適用豁免之低價值資產租賃	-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u>\$ 40,887</u>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u>\$ 39,173</u>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u>\$ 39,173</u>

####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金額
預付租賃款—流動	\$ 314	(\$ 314)	\$ -
使用權資產	-	50,990	50,990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	11,503	( 11,503)	-
資產影響	<u>\$ 11,817</u>	<u>\$ 39,173</u>	<u>\$ 50,990</u>
租賃負債—流動	\$ -	\$ 19,776	\$ 19,776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9,397	19,397
負債影響	<u>\$ -</u>	<u>\$ 39,173</u>	<u>\$ 39,173</u>

## 2.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合併所得稅務處理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

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23 時，對合併公司 108 年 1 月 1 日之資產、負債及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二) 109 年適用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與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六及附表七。

####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

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任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

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營業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營業租賃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則判定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證產品與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 (十三)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設備機台之銷售。依產品屬性按合約分別於交機確認或裝機完成時，即滿足履約義務客戶對該產品取得控制，始可認列銷貨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 (十四) 租 賃

####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

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 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 107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合併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財務費用，若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3.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最低租賃給付應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 (十五)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6	\$ 13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887,067</u>	<u>663,001</u>
	<u>\$ 887,213</u>	<u>\$ 663,138</u>

####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權益工具投資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u>\$ 24,000</u>	<u>\$ -</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進行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流動</u>		
<u>國內投資</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 -	\$ 17,888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2.18%。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因營業而發生	\$ 176,429	\$ 85,420
減：備抵損失	( 18,565)	-
	<u>\$ 157,864</u>	<u>\$ 85,420</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037,172	\$ 1,534,788
減：備抵損失	( 188,981)	( 100,658)
	848,191	1,434,1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u>161,338</u>	<u>63,904</u>
	<u>\$ 1,009,529</u>	<u>\$ 1,498,034</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53	\$ 3,540
應收帳款讓售轉列	<u>21,939</u>	<u>19,995</u>
	<u>\$ 21,992</u>	<u>\$ 23,535</u>

應收帳款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至 365 天，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

針對部分客戶之應收帳款，合併公司視營運資金情況決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銀行或不予讓售。合併公司管理此類應收帳款之經營模式，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故此類應收帳款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 108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對象未逾期							逾期		交易對象已有違約跡象	合計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366 天以上	逾期 30%			
預期信用損失率	-	3%	6%	9%	17%	27%	100%	100%			
總帳面金額	\$ 927,030	\$ 28,673	\$ 19,906	\$ 38,374	\$ 35,585	\$ 177,043	\$ 55,795	\$ 92,533		\$ 1,374,93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818)	( 1,193)	( 3,344)	( 5,942)	( 47,921)	( 55,795)	( 92,533)		( 207,546)	
攤銷後成本	\$ 927,030	\$ 27,855	\$ 18,713	\$ 35,030	\$ 29,643	\$ 129,122	\$ -	\$ -		\$ 1,167,393	

### 107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對象未逾期							逾期		交易對象已有違約跡象	合計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 366 天以上	逾期 30%			
預期信用損失率	-	1%	2%	7%	13%	21%	100%	30%			
總帳面金額	\$ 1,236,040	\$ 90,688	\$ 40,540	\$ 15,886	\$ 67,730	\$ 101,126	\$ 39,569	\$ 92,533		\$ 1,684,11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1,200)	( 875)	( 1,046)	( 8,986)	( 21,222)	( 39,569)	( 27,760)		( 100,658)	
攤銷後成本	\$ 1,236,040	\$ 89,488	\$ 39,665	\$ 14,840	\$ 58,744	\$ 79,904	\$ -	\$ 64,773		\$ 1,583,454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00,658	\$ 52,887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17,711	48,656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8,953)	-
外幣換算差額	( 1,870)	( 885)
年底餘額	\$ 207,546	\$ 100,658

合併應收部分賒銷產生之應收帳款，業與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合併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九(五)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票據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 十、存 貨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製成品	\$ 25,884	\$ 11,445
在製品	464,836	794,076
原物料	<u>59,798</u>	<u>127,355</u>
	<u>\$ 550,518</u>	<u>\$ 932,876</u>

108及107年度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44,544仟元及26,103仟元。

#### 十一、子 公 司

#####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Symtek Automation Ltd. (SAL)	投資業	100.00%	100.00%	-
本公司	Symtek Automation Trading Ltd.	貿易業	100.00%	100.00%	註
SAL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 公司(迅得東莞)	設備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

註：合併公司於109年2月11日辦理清算註銷Symtek Automation Trading Ltd.。

####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投資關聯企業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u>	<u>\$ 35,915</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損)	(\$ 9,054)	\$ 5,011
其他綜合損失	-	( 16)
綜合損益總額	(\$ 9,054)	\$ 4,995

合併公司對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投資，原採權益法評價，因自108年6月起陸續處分股權，並於同年8月經該公司召開臨時股東會改選董事，不再擔任董事會成員，故對該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本公司持有剩餘8%之權益於處分日之公允價值為33,495仟元，變更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此交易所產生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計算如下：

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8%)	\$ 33,495
減：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	( 22,817)
減：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	( 21)
加：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7,221
認列之利益	<u>\$ 17,878</u>

108年度認列之利益包括已實現利益10,150仟元(處分價款19,800仟元減除所處分權益投資之帳面金額13,918仟元，並加計採權益法認列之變動數4,268仟元)，以及未實現利益17,878仟元(所保留8%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減除帳面金額)。

108及107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70,424	\$ 137,881	\$ 51,795	\$ 2,303	\$ 33,891	\$ 11,382	\$ 13,827	\$ 321,503		
增 添	-	-	9,727	343	4,819	3,413	136,240	154,542		
處 分	-	-	( 357)	-	( 1,578)	( 287)	-	( 2,222)		
淨兌換差額	-	( 1,684)	( 454)	( 53)	( 537)	( 292)	-	( 3,02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0,424</u>	<u>\$ 136,197</u>	<u>\$ 60,711</u>	<u>\$ 2,593</u>	<u>\$ 36,595</u>	<u>\$ 14,216</u>	<u>\$ 150,067</u>	<u>\$ 470,803</u>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56,584	\$ 36,908	\$ 438	\$ 20,724	\$ 8,262	\$ -	\$ 122,916		
折舊費用		4,594	4,644	463	3,494	955	-	14,150		
處 分		-	( 320)	-	( 1,381)	( 259)	-	( 1,960)		
淨兌換差額		( 707)	( 255)	( 17)	( 289)	( 182)	-	( 1,45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60,471</u>	<u>\$ 40,977</u>	<u>\$ 884</u>	<u>\$ 22,548</u>	<u>\$ 8,776</u>	<u>\$ -</u>	<u>\$ 133,656</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70,424</u>	<u>\$ 75,726</u>	<u>\$ 19,734</u>	<u>\$ 1,709</u>	<u>\$ 14,047</u>	<u>\$ 5,440</u>	<u>\$ 150,067</u>	<u>\$ 337,147</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 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70,424	\$ 136,197	\$ 60,711	\$ 2,593	\$ 36,595	\$ 14,216	\$ 150,067	\$ 470,803	
增 添	-	1,733	6,697	-	526	59	397,603	406,618	
在建工程轉入	302,100	228,935	6,830	-	7,289	-	( 545,154)	-	
處 分	-	-	( 211)	-	( 2,920)	( 98)	-	( 3,229)	
淨兌換差額	-	( 3,026)	( 1,058)	( 95)	( 973)	( 529)	-	( 5,68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372,524</u>	<u>\$ 363,839</u>	<u>\$ 72,969</u>	<u>\$ 2,498</u>	<u>\$ 40,517</u>	<u>\$ 13,648</u>	<u>\$ 2,516</u>	<u>\$ 868,511</u>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 60,471	\$ 40,977	\$ 884	\$ 22,548	\$ 8,776	\$ -	\$ 133,656	
折舊費用		7,821	6,150	459	4,498	1,043	-	19,971	
處 分		-	( 183)	-	( 2,894)	( 59)	-	( 3,136)	
淨兌換差額		( 1,414)	( 528)	( 48)	( 620)	( 365)	-	( 2,975)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66,878</u>	<u>\$ 46,416</u>	<u>\$ 1,295</u>	<u>\$ 23,532</u>	<u>\$ 9,395</u>	<u>\$ -</u>	<u>\$ 147,516</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372,524</u>	<u>\$ 296,961</u>	<u>\$ 26,553</u>	<u>\$ 1,203</u>	<u>\$ 16,985</u>	<u>\$ 4,253</u>	<u>\$ 2,516</u>	<u>\$ 720,995</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至50年
機電動力設備	10至30年
機器設備	3至10年
運輸設備	3至4年
辦公設備	4至10年
其他設備	5年

合併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

附註三一。

#### 十四、租賃協議

##### (一) 使用權資產－108年

	<u>108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11,073
建築物	8,223
運輸設備	5,088
	<u>\$ 24,384</u>
	<u>108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3,204</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314
建築物	13,343
運輸設備	5,532
	<u>\$ 19,189</u>

(二) 租賃負債－108年

	<u>108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0,957</u>
非流動	<u>\$ 2,551</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土地	—
建築物	1.31%~5.05%
運輸設備	1.31%~5.0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運輸設備以供公務差勤使用，租賃期間為 2~3 年。該等租賃協議並無續租或承購權之條款。

合併公司亦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做為廠房、辦公室及零售門市使用，租賃期間為 1~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8年

	<u>108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u>\$ 25,314</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 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44,111)</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運輸設備及辦公室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30,063
1~5年	14,305
超過5年	-
	<u>\$ 44,368</u>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租賃及轉租給付如下：

	<u>107年度</u>
最低租賃給付	<u>\$ 52,477</u>

十五、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81,087
單獨取得	6,942
處 分	( 54,706)
淨兌換差額	( 3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3,291</u>
<u>累計攤銷</u>	
107年1月1日餘額	(\$ 60,926)
攤銷費用	( 10,636)
處 分	54,706
淨兌換差額	28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6,828)</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16,463</u>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33,291
單獨取得	1,153
處 分	( 8,698)
淨兌換差額	( 58)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5,688</u>

(接次頁)



(承前頁)

	<u>電 腦 軟 體</u>
<u>累計攤銷</u>	
108年1月1日餘額	(\$ 16,828)
攤銷費用	( 10,017)
處分	8,698
淨兌換差額	<u>54</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 18,093</u> )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7,595</u>

電腦軟體係以直線基礎按2年至5年計提攤銷費用。

#### 十六、其他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預付款項	\$ 45,326	\$ 38,4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9,740	39,291
預付租賃款	<u>-</u>	<u>314</u>
	<u>\$ 55,066</u>	<u>\$ 78,005</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2,092	\$ -
存出保證金	7,705	10,537
預付款項	686	583
預付租賃款	-	11,503
其 他	<u>3,373</u>	<u>3,373</u>
	<u>\$ 13,856</u>	<u>\$ 25,996</u>

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預付租賃款中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為11,817仟元。

#### 十七、借 款

##### (一) 短期借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三一)		
銀行借款(1)	\$ 222,200	\$ 390,244
其他借款(2)	-	29,647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1)	<u>40,000</u>	<u>89,440</u>
	<u>\$ 262,200</u>	<u>\$ 509,331</u>

1. 銀行借款之利率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105%~5.22% 及 1.30%~5.22%。
2. 其他借款係以合併公司部分應收票據作為擔保，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5.50%。

(二) 長期借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1)	\$ 12,444	\$ 15,111
銀行借款(2)	128,134	-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3)	-	140,000
銀行借款(4)	100,000	-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23,051 )	( 82,667 )
	<u>\$ 217,527</u>	<u>\$ 72,444</u>

1.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一），借款到期日為 113 年 8 月，按月攤還本金利息，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1.4% 及 1.5%。
2.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一），借款到期日為 128 年 2 月，按月攤還本金利息，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為 1.5%。
3. 該銀行借款借款到期日為 109 年 7 月，自 107 年 10 月起始攤還第一期款，本金分 2 年 8 期攤還，每 3 個月為一期，按月付息一次，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有效年利率為 1.44%。合併公司已於 108 年 4 月提前清償。
4. 該銀行借款借款到期日為 115 年 3 月，自 109 年 3 月起始攤還第一期款，本金分 6 年 73 期按月攤還，利息按月付息一次，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有效年利率為 1.0571%。

十八、應付公司債

	108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384,674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
	<u>\$ 384,674</u>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之需要，於 108 年 11 月 25 日在臺灣發行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情形如下：

- (一) 發行總額：新台幣 400,000 仟元
- (二) 票面金額：每張新台幣 100 仟元
- (三) 票面利率：0%
- (四) 有效利率：1.3108%
- (五) 發行時帳面價值：新台幣 384,674 仟元
- (六) 期限：108.11.25~111.11.25
- (七) 轉換期間：

除停止轉換期間外，債權人得隨時請求依公司債轉換辦法規定自發行日後滿 3 個月之翌日（109 年 2 月 26 日）起，至到期日 111 年 11 月 25 日止將所持有之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停止轉換期間如下：

- (1) 普通股依法暫停並停止過戶期間。
  - (2) 本公司向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 15 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之期間。
  - (3) 辦理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 1 日止。
  - (4) 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
- (八)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債權人得以每股新台幣 72.9 元向本公司請求將所持有之債券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發行後若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增加，則依辦法予以調整轉換價格。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轉換價格未有變動。

- (九) 債券到期之償還：

本債券於到期日，發行公司將依本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 (十) 債權人之賣回權：

公司債發行滿 2 年（110 年 11 月 25 日），債券持有人得按轉換辦法之規定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

金（為債券面額之 101%，實質收益率 0.50%），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十一) 本公司之贖回權：

本債券發行滿 3 個月（109 年 2 月 26 日）後，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111 年 10 月 16 日），遇有發行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發行公司得以本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債券。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要素則分別列為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及非屬衍生性金融負債，該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平價值評估金額為 475 仟元；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額為 384,674 仟元，其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3108%。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3,960 仟元）	\$ 396,04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109 仟元）	( <u>10,891</u> )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3,851 仟元）	385,149
以有效利率 1.3108%計算之利息	-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108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385,149</u>

十九、應付帳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 491,875</u>	<u>\$ 728,102</u>

應付帳款之平均賒帳期間約為 4 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 二十、其他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15,380	\$ 108,928
應付員工酬勞	3,000	9,000
應付董事酬勞	900	2,800
應付保險費及公積金	89,230	92,220
應付設備款	18,337	5,859
其 他	70,278	68,611
	<u>\$ 297,125</u>	<u>\$ 287,418</u>
其他負債		
代收 款	<u>\$ 1,498</u>	<u>\$ 1,533</u>
<u>非 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長期員工福利	<u>\$ 2,786</u>	<u>\$ 2,786</u>

## 二一、負債準備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流 動</u>		
保固準備	<u>\$ 65,772</u>	<u>\$ 85,583</u>
		<u>保 固 準 備</u>
107年1月1日餘額		\$ 80,412
本年度新增		68,225
本年度使用		( 61,865)
淨兌換差額		( 1,189)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85,583</u>
108年1月1日餘額		\$ 85,583
本年度新增		58,534
本年度使用		( 76,608)
淨兌換差額		( 1,737)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65,772</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另國外子公司亦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

## 二三、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80,000</u>	<u>80,000</u>
額定股本	<u>\$ 800,000</u>	<u>\$ 8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7,800</u>	<u>57,800</u>
已發行股本	<u>\$ 578,000</u>	<u>\$ 578,0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06 年 10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70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578,00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6 年 11 月 15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7 年 1 月 23 日為增資基準日，於 107 年 2 月 6 日完成變更登記。

108 年 9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68 元溢價發行。現金增資案以 109 年 2 月 10 日為增資基準日，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相關法定程序尚未辦理完竣。

上述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其中分別計 687 仟股及 375 仟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股份由員工認購，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應衡量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分別於給與日認列薪資費用 6,946 仟元及 4,537 仟元作為發行溢價之資本公積加項。

## (二) 資本公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564,664	\$ 564,664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4,537	-
認股權(2)	<u>10,891</u>	<u>-</u>
	<u>\$ 580,092</u>	<u>\$ 564,664</u>

1. 此類資本公積中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之認股權價值。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08 年 5 月 29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公司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資本公積，以發放現金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五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5%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8 年 5 月 29 日及 107 年 5 月 29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3,241	\$ 30,514		
特別盈餘公積	9,299	7,081		
現金股利	161,840	231,200	\$ 2.8	\$ 4.0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擬議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法定盈餘公積	\$ 6,781	
特別盈餘公積	31,819	
現金股利	90,450	\$ 1.5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09 年 5 月 2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四)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	\$ -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9,495	-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9,495	-
年底餘額	\$ 9,495	\$ -



## 二四、收 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2,967,728</u>	<u>\$ 3,753,387</u>

###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自動化設備係依地域性銷售予台灣及中國地區之需求廠商，並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 (二) 合約餘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1月1日</u>
應收帳款（附註九）	<u>\$ 1,009,529</u>	<u>\$ 1,498,034</u>	<u>\$ 1,411,772</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144,918</u>	<u>\$ 228,699</u>	<u>\$ 340,206</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u>來自年初合約負債</u>		
商品銷貨	<u>\$ 190,051</u>	<u>\$ 271,719</u>

###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六。

## 二五、淨 利

### (一) 其他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2,097	\$ 1,507
其 他	<u>15,051</u>	<u>17,284</u>
	<u>\$ 17,148</u>	<u>\$ 18,791</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93)	(\$ 262)
淨外幣兌換(損)益	( 13,399)	4,146
處分關聯企業利益	28,028	-
其他	( 1,063)	( 436)
	<u>\$ 13,473</u>	<u>\$ 3,448</u>

(三)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6,690	\$ 20,867
租賃負債之利息	1,107	-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 1,732)	-
	<u>\$ 26,065</u>	<u>\$ 20,867</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1,732	\$ -
利息資本化利率	1.435%~1.578%	-

(四) 折舊及攤銷

	108年度	107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971	\$ 14,150
使用權資產	19,189	-
電腦軟體	10,017	10,636
預付費用	13,776	8,440
長期預付費用	290	1,626
預付租賃款	-	320
合計	<u>\$ 63,243</u>	<u>\$ 35,17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299	\$ 6,752
營業費用	23,861	7,398
	<u>\$ 39,160</u>	<u>\$ 14,15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02	\$ 509
營業費用	22,781	20,513
	<u>\$ 24,083</u>	<u>\$ 21,022</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二)		
確定提撥計畫	\$ 21,816	\$ 21,783
其他員工福利	<u>640,422</u>	<u>647,033</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662,238</u>	<u>\$ 668,81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96,279	\$ 307,011
營業費用	<u>365,959</u>	<u>361,805</u>
	<u>\$ 662,238</u>	<u>\$ 668,816</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9 年 3 月 6 日及 108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	6.70%	3.35%
董事酬勞	2.01%	1.04%

金 額

	108年度		107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3,000		\$ 9,000	
董事酬勞		900		2,8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61,035	\$ 43,128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74,434)	( 38,982)
淨(損)益	(\$ 13,399)	\$ 4,146

二六、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4,618	\$ 64,89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634
以前年度之調整	( 2,957)	( 2,864)
	<u>31,661</u>	<u>65,665</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6,931)	( 49,874)
稅率變動	-	8,545
	<u>( 46,931)</u>	<u>( 41,32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 15,270)	\$ 24,336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52,543</u>	<u>\$ 256,74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22,819	\$ 53,70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25	666
免稅所得	( 2,004)	( 1,00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634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3,553)	( 38,347)
稅率變動	-	8,54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2,957)	( 2,86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 15,270)	\$ 24,336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合併公司於 108 年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業已減除以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	\$ 256
當年度產生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		
換算	<u>5,586</u>	<u>2,38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5,586</u>	<u>\$ 2,640</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本期所得稅資產</u>		
應收退稅款	<u>\$ 9,525</u>	<u>\$ 5,550</u>
<u>本期所得稅負債</u>		
應付所得稅	<u>\$ 1,078</u>	<u>\$ 20,766</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兌換差額</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備抵損失	\$ 16,375	\$ 21,527	\$ -	(\$ 281)	\$ 37,621
存貨跌價損失	17,625	8,933	-	( 394)	26,164
售後服務準備	14,187	( 3,011)	-	( 261)	10,915
其他	<u>21,075</u>	<u>2,352</u>	-	( 509)	<u>22,918</u>
	<u>\$ 69,262</u>	<u>\$ 29,801</u>	<u>\$ -</u>	<u>(\$ 1,445)</u>	<u>\$ 97,618</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					
投資收益	\$ 43,287	(\$ 16,364)	(\$ 5,586)	\$ -	\$ 21,337
其他	<u>1,115</u>	<u>( 766)</u>	-	( 13)	<u>336</u>
	<u>\$ 44,402</u>	<u>(\$ 17,130)</u>	<u>(\$ 5,586)</u>	<u>(\$ 13)</u>	<u>\$ 21,673</u>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備抵損失	\$ 6,715	\$ 9,791	\$ -	(\$ 131)	\$ 16,375
存貨跌價損失	12,779	5,065	-	( 219)	17,625
售後服務準備	13,022	1,344	-	( 179)	14,187
其他	19,304	2,094	-	( 323)	21,075
	<u>\$ 51,820</u>	<u>\$ 18,294</u>	<u>\$ -</u>	<u>(\$ 852)</u>	<u>\$ 69,26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					
投資收益	\$ 68,735	(\$ 22,808)	(\$ 2,640)	\$ -	\$ 43,287
其他	1,365	( 227)	-	( 23)	1,115
	<u>\$ 70,100</u>	<u>(\$ 23,035)</u>	<u>(\$ 2,640)</u>	<u>(\$ 23)</u>	<u>\$ 44,402</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除 105 年度外，截至 106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七、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 每股盈餘之淨利	<u>\$ 67,813</u>	<u>\$ 232,408</u>
<u>股 數</u>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57,800	57,49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65	174
轉換公司債	5,487	-
員工認股權	<u>60</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63,412</u>	<u>57,673</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

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 二九、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384,674	\$484,000	\$ -	\$ -	\$484,000

###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108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	\$ -	\$ 24,000	\$ 24,000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475	\$ -	\$ 475

108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8 年度

<u>金 融 資 產</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u>
年初餘額	\$ -
轉入第 3 等級	33,49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9,495)
年底餘額	<u>\$ 24,000</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 融 工 具 類 別</u>	<u>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u>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 之買回及賣回選擇權	以二元樹可轉換公司債評價模型評估，依轉 換價格波動度、無風險利率、風險折現率 及剩餘年限期數評估而得。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無活絡市場之國內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評  
估其公允價值。市場法係參考市場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及相  
關資訊，以估算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註 1）	\$ 1,941,545	\$ 2,297,7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24,000	-
債務工具投資	161,338	63,904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475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1,379,327	1,394,11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票據－關係人、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租賃負債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予以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因而產生匯率風險。合併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匯率之變動，並調整匯率政策以管理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人民幣及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

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金額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人民幣之影響 (註)		美元之影響 (註)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損 益	\$ 143	\$ 954	\$ 2,548	\$ 2,867

註：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及美元之銀行存款、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本期對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敏感度下降，主係以該等外幣計價之應收帳款減少所致。

##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9,740	\$ 57,179
— 金融負債	556,874	409,33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
— 金融負債	330,578	255,111

##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風險而決定。若利率調升 1%，在所有其他變數持續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3,306 仟元及 2,551 仟元。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敏感度之增加，主係因本年度浮動利率之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此外，合併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8 年度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1,675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預收貨款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有專責人員負責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三大客戶，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皆為 18%。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分別為 653,050 仟元及 787,093 仟元。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 108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36,531	\$ 161,670	\$ 193,674	\$ -
租賃負債	1,177	2,235	7,753	2,567
浮動利率工具	21,124	3,587	91,774	255,197
固定利率工具	662	1,985	174,057	400,000
	<u>\$ 159,494</u>	<u>\$ 169,477</u>	<u>\$ 467,258</u>	<u>\$ 657,764</u>

####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333,762	\$ 217,060	\$ 178,855	\$ -
浮動利率工具	20,523	1,006	163,462	73,257
固定利率工具	66,317	103,731	248,597	-
	<u>\$ 420,602</u>	<u>\$ 321,797</u>	<u>\$ 590,914</u>	<u>\$ 73,257</u>

###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年底尚未到期之應收帳款進行讓售之相關資訊如下：

#### 108 年度

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轉列至其他 應收款金額	尚可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新光銀行	\$ 70,755	\$ 14,158	\$ -	\$ 56,597	1.13~1.18
王道銀行	77,813	7,781	-	70,032	1.051~1.053
	<u>\$ 148,568</u>	<u>\$ 21,939</u>	<u>\$ -</u>	<u>\$ 126,629</u>	

107 年度

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轉列至其他 應收款金額	尚可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新光銀行	\$ 99,847	\$ 19,995	\$ -	\$ 79,852	1.13~1.19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保德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主要管理階層之公司
東莞堡德機械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主要管理階層之公司
穎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自 108 年 8 月起為非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度	107年度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主要管理階層之關係公司	\$ 63,315	\$ 67,178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關聯企業	\$ -	\$ 4,847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關係人	保德科技有限公司	<u>\$ 1,344</u>	<u>\$ 12,191</u>
應收帳款—關係人	東莞堡德機械有限公司	\$ 5,961	\$ 22,955
	保德科技有限公司	<u>1,535</u>	<u>12,184</u>
		<u>\$ 7,496</u>	<u>\$ 35,139</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8 及 107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減損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u>\$ -</u>	<u>\$ 1,575</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合約負債

關係人類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主要管理階層之關係公司	<u>\$ 3,851</u>	<u>\$ 13,692</u>

(七) 背書保證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及 SAL 股東會決議，為子公司迅得（東莞）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分別為 559,650 仟元及 500,000 仟元；實際動支金額分別為 172,200 仟元及 425,000 仟元。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32,027</u>	<u>\$ 39,06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或雇用外籍勞工之保證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9,740	\$ 39,291
應收票據	-	32,9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9,485	146,149
	<u>\$ 679,225</u>	<u>\$ 218,381</u>

###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說明者外，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為借款申請額度及進銷貨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 23,670 仟元。

### 三三、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充實盈運資金，於 108 年 9 月 19 日業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68 元，募資金額共計新台幣 170,000 仟元，已於 109 年 2 月 10 日收足股款，並於 109 年 3 月 6 日辦理變更登記。

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擬於 109 年 3 月 19 日至 5 月 18 日間買回庫藏股 2,000,000 股，係以轉讓予員工為目的，買回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35 元至 75 元之間，惟當公司股價低於 35 元時，公司將會繼續執行買回股份，前述買回股份總數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 3.32%。

###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7,982	29.98	(美元：新台幣)	\$ 239,302
美 元	619	6.98	(美元：人民幣)	18,562
歐 元	554	33.59	(歐元：新台幣)	18,616
日 幣	78,907	0.28	(日幣：新台幣)	21,952
人 民 幣	3,334	4.31	(人民幣：新台幣)	14,354
				<u>\$ 312,786</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03	29.98	(美元：新台幣)	\$ 3,097
歐 元	5	33.59	(歐元：新台幣)	155
日 幣	77,280	0.28	(日幣：新台幣)	21,329
				<u>\$ 24,581</u>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9,335	30.72	(美元：新台幣)	\$ 286,504
美 元	92	6.86	(美元：人民幣)	2,834
歐 元	843	35.20	(歐元：新台幣)	29,683
日 幣	11,567	0.28	(日幣：新台幣)	3,218
人 民 幣	21,326	4.47	(人民幣：新台幣)	95,371
				<u>\$ 417,610</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91	30.72	(美元：新台幣)	\$ 2,591
歐 元	66	35.20	(歐元：新台幣)	2,330
日 幣	3,950	0.28	(日幣：新台幣)	1,099
				<u>\$ 6,020</u>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8 年度		107 年度	
	功能性貨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新台幣:新台幣)	(\$ 14,695)	1(新台幣:新台幣)	\$ 5,141
人民幣	4.305(人民幣:新台幣)	1,296	4.47(人民幣:新台幣)	( 995)
		<u>(\$ 13,399)</u>		<u>\$ 4,146</u>

###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 三六、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台灣迅得部門－迅得公司

中國迅得部門－迅得東莞、SAL 及 SAT

####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台灣迅得部門	中國迅得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108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566,144	\$ 1,401,584	\$ -	\$ 2,967,728
部門間收入	<u>55,792</u>	<u>61,432</u>	<u>( 117,224)</u>	<u>-</u>
收入合計	<u>\$ 1,621,936</u>	<u>\$ 1,463,016</u>	<u>( \$ 117,224)</u>	<u>\$ 2,967,728</u>
利息收入	<u>\$ 3,521</u>	<u>\$ 1,440</u>	<u>( \$ 2,864)</u>	<u>\$ 2,097</u>
財務成本	<u>\$ 7,877</u>	<u>\$ 21,052</u>	<u>( \$ 2,864)</u>	<u>\$ 26,065</u>
折舊費用	<u>\$ 15,291</u>	<u>\$ 23,869</u>	<u>\$ -</u>	<u>\$ 39,160</u>
攤銷費用	<u>\$ 21,409</u>	<u>\$ 2,674</u>	<u>\$ -</u>	<u>\$ 24,083</u>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u>\$ 45,000</u>	<u>( \$ 456)</u>	<u>\$ -</u>	<u>\$ 44,544</u>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u>\$ 111,003</u>	<u>\$ 6,708</u>	<u>\$ -</u>	<u>\$ 117,711</u>
部門利益(損失)	<u>( \$ 45,082)</u>	<u>\$ 97,624</u>	<u>\$ -</u>	<u>\$ 52,543</u>
部門資產(註)	<u>\$ -</u>	<u>\$ -</u>	<u>\$ -</u>	<u>\$ -</u>

(接次頁)

(承前頁)

	台灣迅得部門	中國迅得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107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828,587	\$ 1,924,800	\$ -	\$ 3,753,387
部門間收入	<u>267,722</u>	<u>29,681</u>	<u>( 297,403)</u>	<u>-</u>
收入合計	<u>\$ 2,096,309</u>	<u>\$ 1,954,481</u>	<u>(\$ 297,403)</u>	<u>\$ 3,753,387</u>
利息收入	<u>\$ 1,051</u>	<u>\$ 851</u>	<u>(\$ 395)</u>	<u>\$ 1,507</u>
財務成本	<u>\$ 3,463</u>	<u>\$ 17,799</u>	<u>(\$ 395)</u>	<u>\$ 20,867</u>
折舊費用	<u>\$ 4,715</u>	<u>\$ 9,435</u>	<u>\$ -</u>	<u>\$ 14,150</u>
攤銷費用	<u>\$ 18,997</u>	<u>\$ 2,025</u>	<u>\$ -</u>	<u>\$ 21,022</u>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存貨跌價損失	<u>\$ 5,000</u>	<u>\$ 21,103</u>	<u>\$ -</u>	<u>\$ 26,103</u>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u>\$ 32,240</u>	<u>\$ 16,416</u>	<u>\$ -</u>	<u>\$ 48,656</u>
部門利益	<u>\$ 240,780</u>	<u>\$ 15,964</u>	<u>\$ -</u>	<u>\$ 256,744</u>
部門資產 (註)	<u>\$ -</u>	<u>\$ -</u>	<u>\$ -</u>	<u>\$ -</u>

部門間銷貨係參酌市場行情訂定。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註：因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以零列示。

##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印刷電路板自動化設備	\$ 2,091,759	\$ 3,010,439
液晶面板自動化設備	562,017	479,601
半導體自動化設備	<u>313,952</u>	<u>263,347</u>
	<u>\$ 2,967,728</u>	<u>\$ 3,753,387</u>

## (三) 主要客戶資訊

108及107年度對單一客戶之營業收入佔合併營業收入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甲 公 司	\$ 376,586	\$ 340,539
乙 公 司	<u>361,411</u>	<u>NA (註)</u>
	<u>\$ 737,997</u>	<u>\$ 340,539</u>

註：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人民幣／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 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註 3)	實際動支金額	利 率 區 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註 2)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註 6)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 5)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 4)	備 註
													名 稱	價 值			
0	迅得機械股 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東 莞)有限公 司	其他應收 款—關 係人	Y	人民幣36,000 \$ 162,756	人民幣 - \$ -	人民幣 - \$ -	3.50%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166,083	\$ 664,334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 3：係經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註 4：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限。

註 5：本公司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為限。

註 6：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最近一年內實際進、銷貨金額之孰高者。

註 7：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金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2)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3)	\$ 764,637 (註 4)	\$ 500,000	\$ 430,500	\$ 43,050	\$ -	25.92%	\$ 830,417 (註 3)	Y	-	Y	-
1	Symtek Automation Ltd.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2)	764,637 (註 5)	129,150	129,150	129,150	-	16.89%	764,637 (註 5)	Y	-	Y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對象與合併公司之關係有下列 6 種，標示種類如下：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之 50% 為限。

註 4：以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 為最高限額，經計算 764,637 仟元(108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淨值 764,637 仟元×100%)。

註 5：該項背書保證於 108 年 5 月 7 日經 Symtek Automation Ltd. 股東會授權額度，惟有與作業辦法不符之情形，已訂定改善計畫，預計於 109 年 4 月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於 109 年 5 月提報股東會同意。預計修正後子公司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孫公司背書保證以該孫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 為最高限額，經計算為 764,637 仟元(108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淨值 764,637 仟元×100%)。經修正後，該項背書保證業已符合前述作業辦法。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u>股權投資</u> 顥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永嘉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15	\$ 33,495	8.23	\$ 24,000	
			"	560	- ( 9,495)	6.77	- -	
					<u>\$ 24,000</u>		<u>\$ 24,000</u>	

註：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楊梅廠廠房及土地	107年9月14日	\$ 428,000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 428,000 仟元。	上和齒輪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	不動產估價報告。	取得後供營運使用。	—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科目	金額 (註 4)	交易條件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Symtek Automation Trading Ltd.	1	銷貨成本	\$ 7,983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113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2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53,449	按一般條件辦理	2%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55,792	按一般條件辦理	2%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390	按一般條件辦理	-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39,344	按一般條件辦理	1%
0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2,864	按一般條件辦理	-
1	Symtek Automation Trading Ltd.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	7,983	按一般條件辦理	-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當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 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 公司	Symtek Automation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 資 業	\$ 298,447	\$ 166,017	21,632	100%	\$ 761,505	\$ 85,956	\$ 84,475 (註 1 及 2)	子 公 司
	Symtek Automation Trading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貿 易 業	-	-	-	100%	-	-	-	子 公 司 (註 5)
	顯天光電股份有限 公司	台 灣	電 子 業	-	25,840	-	-	-	( 54,233)	( 9,054) (註 3)	註 4

註 1：係按股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純益 85,956 仟元，並調整順流交易之已實現損益 4,652 仟元及未實現損益(3,133)仟元後之金額。

註 2：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 3：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 4：於 108 年 8 月喪失重大影響，請參閱附註十二。

註 5：本公司已於 109 年 2 月 11 日辦理清算程序。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設備製造及銷售	\$ 686,977 (人民幣 150,000 仟元)	(2) (註 4)	\$ 166,017	\$ 132,430	\$ -	\$ 298,447	\$ 85,956	100%	\$ 87,475 (註 3)	\$ 761,505	\$ -	註 5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98,447 (港幣 39,800 仟元及人民幣 30,000 仟元)	\$645,750 (港幣 48,000 仟元及人民幣 105,137 仟元)	\$996,501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註 2、(2)B.項，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按股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純益 85,956 仟元，並調整順流交易之已實現損益 4,652 仟元及未實現損益(3,133)仟元後之金額。

註 4：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為 Symtek Automation Ltd.。

註 5：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重要交易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進 貨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第三地區事業	交易條件			進 貨		應付票據、帳款		備 註
		價 格	付 款 期 間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 額	%	餘 額	%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	按一般交易條件	進貨後 3 個月內	相 當	\$ 53,449	7.12%	\$ 142	0.04%	註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Symtek Automation Trading Ltd.	按一般交易條件	進貨後 3 個月內	相 當	7,983	1.06%	-	-	註

二、銷 貨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第三地區事業	交易條件			銷 貨		未 實 現		應收票據、帳款		備 註
		價 格	收 款 期 間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 額	%	銷 貨 毛 利	銷 貨 毛 利	餘 額	%	
迅得機械(東莞)有限公司	—	按一般交易條件	銷貨後 4 個月內	相 當	\$ 55,792	3.42%	\$ 12,666	\$ 3,133	\$ 17,113	2.32%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